

國立溪湖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性別平等教育法第六條第二款規範。
- (二)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
- (三)本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定。

二、目的：

- (一)培養師生具備正確的性別觀念與知識，建立無性別歧視的教育環境。
- (二)增進師生對性別的瞭解與尊重。
- (三)落實性騷擾、性侵害及性霸凌防治教育，預防性騷擾、性侵害及性霸凌事件之發生。
- (四)培養學生正確的異性交往觀念與態度。
- (五)調查並改善無性別偏見的校園空間，以確保人身安全。
- (六)充實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以提供師生運用。

三、實施重點：

- (一)成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建立性別平等教育組織。
- (二)成立性騷擾、性侵害及性霸凌防治小組增進校園人身安全。
- (三)規劃辦理校園性別平等觀念宣導活動，加強宣導性別平等觀念。
- (四)辦理教師進修，充實教師性別平等教育知能。
- (五)充實性別平等教育資訊、設備及課程。
- (六)建立安全無性別偏見之校園。

四、實施對象：全體教職員工生。

五、組織分工與工作職掌：

六、經費：由本校編列性平教育經費核支。

七、本實施計畫經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通過後，陳校長核可公佈實施之，修正時亦同。

附表：

國立溪湖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規劃表			
項目	實施日期	執行內容	備考
本校 114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遴聘案	114.09.01 至 115.08.30	業於 113 年 8 月 30 日完成案揭薦核程序，並公告校內網頁供全校師生周知。	學務處
本校 114 學年度學生專車駕駛性別平等教育講習	114.09.11	案揭統由專車協辦人員學務創新邱旭源先生協助本校各路線之學生專車駕駛計 25 員辦理研習教育，如人員異動(離職)，由本校通知實施宣導；另綜製有關性別平等教育、性騷擾等教學影片，置於本校網頁(學生專車網頁入口)，責由專車公司協助辦理所屬司機收視，俾利渠等專車司機觀看，強化教育效果。	學務處
本校 114 學年度新進教師性別平等教育研習	114.08.21	本校業於 114 年 8 月 21 日(星期四)由人事室辦理新進教師計教務處教學組長江明憲老師、教官何國賓少校等 14 員(含代理教師 3 員、5 員實習教師)之研習，由執行秘書及輔導室陳明珠主任等擔綱講授性別平等教育介紹及校園性別事件防治定義與通報程序之規範等項。	人事室
鼓勵各科融入式教學及研發性別等相關教材及教案	114.09.01 至 115.08.30	由教務處規劃各科性別平等教育融入教學之內容，並與教師共同研討及創意發想，增進學生性別平等意識及瞭解內涵的真諦。	教務處
本校 114 學年度親師座談會	114.09.20	刻由輔導室籌劃全校同學及家長、導師共同參與，假學生活動中心，增進學校與家長、學生之三方溝通管道及性別平等之意識與教育宣導。	輔導室

本校114學年度社團指導老師性平研習宣導	114.09.24	由本處活動組張宏毅組長召集科學研習社、演辯社、美術社及滑板社等 33 個所屬社團指導師長，由本委員會執行秘書擔綱性別平等教育之相關施教。	學務處
本校114學年度校園危險地圖	114.06.27 至 115.08.30	由總務處綜彙全校之師生填具之校園環境調查表並檢視危安死角處，以繪製校園安全地圖並公告校內網頁，適時修校，以符實需，俾利全校周知及改善，建立良善校園性別環境。(如附件5-7)	總務處
114學年度月會性平宣導講座及多元活動規劃	114.09.01 至 115.08.30	本校結合月會時機，並假學生活動中心，邀請專家學者蒞校實施性別平等教育法相關議題講座、影片賞析及有獎徵答方式，結合多元方式，建立所屬師生性別平等正確認知及知能。	學務處
本校114學年度採購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書籍	114.09.01 至 115.08.30	由本校圖書館運用經費彙整各處室建議書單暨結合教學實需，添購性別平等教育書籍。	圖書館
本校114學年度全民國防教育學生實彈射擊	114.12.04	本校依據教育部彰化縣聯絡處指導，刻預劃辦理全民國防教育學生實彈射擊，並假成功嶺營區融入性別平等教育意旨實施(不分男女同學)，屆請鈞長、家長會長、學務主任、主任教官(納編學務創新人員)、2年級導師、專責國防教育余梓瑜老師，帶領學生實施體驗，另鼓勵全校師長(尚無課務)踴躍參與活動。	教務處 學務處

教育部 115 年性別平等教育日活動案	115.01.01 至 115.12.31	本校結合教育部訂定「認識及尊重多元性別」主題，除採「靜態」方式，彩製全開宣導海報、手立牌，陳設於學務處走廊等顯眼處，並適以規劃有獎徵答活動方式，以活潑、多元化，增進全校師生互動參與度。	學務處
本校 114 學年度推展性別平等教育實務工作推展績效	114.08.01 至 115.09.01	本校依據教育部國教署檢視學年度是項教育推動成效，函由各校權責議獎，內揭由執行秘書綜彙各處、室分工要項或其教職員工推展實效，簽核鈎長辦理敘獎事宜。	學務處
本校 114 學年度運動會及表演活動	114.11.05 (預演) 114.11.07	鼓勵全校學生參與運動競賽，並規劃混合組賽制及相關遊戲，融入性別平等觀念，另由導師共襄參與，凝聚班級(團隊)向心，建立學生性別平等之意識。	學務處
本校 114 學年度廚藝競賽	114.09.01 至 115.06.30	透過廚藝競賽增進全校學生對觀光餐飲學程之認識，以鼓勵不分性別相互學習廚藝，進而共同分攤家事，共創性別平等之家庭環境。(學程學生、高一)	實習處
本校 114 學年度各類新進人員性別平等教育研習暨不適任人員通報及查詢	114.09.01 至 115.08.30	負責辦理本校 114 學年度教職員工性別平等教育研習及課程，並查核本校各職類人員進用之「各教育場域不適任人員通報及查詢」之素行稽核作業。	人事室